

# 市政府关于张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通政干〔2023〕4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张浩同志任南通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；

姜静同志任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缪晗同志任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，免去其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邵伟同志任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沙飞同志任南通市财政局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高栋梁同志任南通市商务局副局长；

冯莹同志任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；

蔡忠林同志任南通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免去张炎同志南通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免去彭建新同志南通市审计局局长助理职务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